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科锐”、“上市公司”、“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依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对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

公司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内部控制的相关规则，依据公司实际情况，认真核查了公司组织机构建设情况、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内部审计部门和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及内部控制的检查和披露等情况，并重点对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内幕交易的内部控制、募集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等事项进行了核查。根据核查结果，公司编制了《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二、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通过查阅公司各项资料、各项管理和内控制度，与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沟通，结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对公司填写的《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填写的《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填写，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对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内部控制相关规则的落实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杨成云

梁彬圣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25 日